

证券代码：872342

证券简称：华达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苏州华达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俞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高月芳、高明一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

与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三届监事会，其中，高月芳、高明一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

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本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苏州华达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苏州华达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3日